

曲阳镇西工业集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东海县曲阳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编制依据.....	3
3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4
3.1 公开内容及日期.....	4
3.2 公开方式.....	5
3.3 公众意见情况.....	6
4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7
4.1 公示内容及日期.....	7
4.2 公开方式.....	10
4.3 公众意见情况.....	13
5 公众意见处理.....	14

1 概述

东海县曲阳镇工业集中区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曲阳镇，包括西工业园、东工业园和水晶加工产业园 3 处工业片区，为“一区三园”，规划总用地面积为 166.27 公顷，重点发展新材料（硅资源深加工、吸附分离材料、新型保温材料等）、建筑材料、水晶加工、机械设备制造、食品加工等产业。西工业园规划范围：东至曲阳河东、南至张曲线南、西至峰泉公路、北至纬一路，用地面积约 91.64 公顷（1374.6 亩）。东工业园规划范围：东至兴冉水晶制品厂、南至薛埠线南、西、北至石安河，用地面积约 32.07 公顷（481.05 亩）；水晶加工产业园规划范围：东至广达路、南至纬十路、西至兴凤路东、北至高压走廊，用地面积约 42.56 公顷（638.4 亩）。

曲阳镇西工业集中区内现状不具有接管及处理工业废水的能力，随着园区内企业陆续建成，企业生产过程中不可避免产生工业废水。同时，《关于加快推进城市污水处理能力建设全面提升污水集中收集处理率的实施意见》（苏政办发〔2022〕42 号）提出“强化工业废水与生活污水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加快推进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建设……到 2025 年省级以上工业园区等有条件的园区实现工业废水与生活污水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因此，为完善工业集中区环保基础设施，使工业废水能够及时收集、集中处理，保护区内水环境质量，提高产业区的竞争力，东海县曲阳镇人民政府拟在曲阳镇西工业集中区内投资 600 万元新建曲阳镇西工业集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

《曲阳镇西工业集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工艺技术方案》已于 2025 年 6 月 8 日取得专家评审意见，污水处理厂总设计规模为 500m³/d，废水处理工艺为“格栅→集水池→微滤机→调节池→AEP 深度除氟一体化设备→活性氧化铝吸附过滤→缺氧池→好氧池→二沉池→一体化混凝设备→中间水池→砂滤→排放水池”，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40-2022）表 1 中 B 标准后接入东海县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工程，最终通过大浦闸下游大浦河排污通道排入临洪河入海。

目前，曲阳镇西工业集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已取得连云港东海县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批复，项目代码：2504-320722-89-01-404357。

为了加强建设项目各方与可能受项目影响的公众之间的联系和交流，使公众

比较全面的了解建设项目及其污染排放状况，减轻对项目影响的担忧，通过公众参与的形式，把公众对建设项目的多种意见和建议体现在公众参与的结论中，使项目的规划设计更加完善和合理，以提高建设项目的环境和经济效益。

公众通过参与来维护其环境权益、履行其保护环境的责任和义务，对形成良好的保护环境的社会风气和实现预定的环境目标有着保证作用。公众参与的结论体现在报告书中，环保部门及行业主管部门在报告书审批时应充分考虑公众的意见，并及时反馈给建设单位，作为监督和验收的内容之一。通过公众参与，可使环境影响评价的对策更具合理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因此，建设项目—东海县曲阳镇人民政府作为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公众参与工作。

2 编制依据

- (1)《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 2018年7月16日;
- (2)《关于推进环境保护公众参与的指导意见》(环办[2014]48号), 环境保护部, 2014年5月22日;
- (3)《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35号), 2015年9月1日;
- (4)《关于切实加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公众参与的意见》(苏环规[2012]4号), 2012年10月22日;
- (5)《江苏省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办法》(苏环规[2016]1号)。

3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公开内容

表 3-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曲阳镇西工业集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我单位计划在东海县曲阳镇西工业集中区建设曲阳镇西工业集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按照国家、地方环境保护法律规定，向公众进行第一次信息发布，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曲阳镇西工业集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 建设单位：东海县曲阳镇人民政府 建设地点：东海县曲阳镇西工业集中区 建设内容：项目占地 2600 平方米，建设格栅、集水池、调节池等构筑物，购置提升泵、除氟一体化设备、砂滤成套设备等，采用格栅-集水池-微滤机-调节池-AEP 深度除氟一体化设备-活性氧化铝吸附过滤-缺氧池-好氧池-二沉池-一体化混凝设备-中间水池-砂滤-排放池等污水处理工艺，项目建成后可形成日处理 500 吨工业污水的处理能力。 项目投资：600 万元 二、建设单位概要 单位名称：东海县曲阳镇人民政府 单位联系人：周璞 联系方式：13151448686 三、环评机构概要 环评单位名称：江苏颐和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地址：南京市秦淮区太平南路 168 号 2 幢 1504 室 联系人：赵工 联系电话：17749502780 联系邮箱：2545936458@qq.com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项目本次公示→选址、规模的法规相符性分析评价→施工方案技术先进性评价→污染因素排查、治污效果评估及排污量核算→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环境影响预测评价→污染防治措施对策及应急预案制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公众参与（建设单位主体）→补充修改完善→上报技术评审→补充修改完善→公示→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五、公众参与意见的主要事项
--

1、任何有环保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可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期间向建设单位、评价单位提出项目环保可行性意见及要求。

2、任何有环保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可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期间提出完善项目环保措施、防止项目污染的意见和要求。

3、在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初稿后，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将再次进行公告。

4、建设单位、评价单位将认真听取公众意见，科学、公平、公正、合法地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

公众可通过传真、电子邮件、信函方式等向建设单位、评价单位、地方政府及其环保主管部门提出。

附件：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公示发布单位：东海县曲阳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6 月 25 日

2、公开日期

2025 年 7 月 1 日。

3.2 公开方式

本次公开采用网上公示，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在东海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第一次公示，公示网址：<http://www.jsdh.gov.cn/dhxzf/gsgg/content/1945e934-6e1d-478b-9f4b-fa84e8f19d9e.html>，公示网页见图 3-1。



图 3-1 网上第一次公示

3.3 公众意见情况

无意见。

4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1 公示内容及日期

1、公开内容

表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曲阳镇西工业集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曲阳镇西工业集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 4 号令）等有关规定，向公众发布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的相关内容。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曲阳镇西工业集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

建设单位：东海县曲阳镇人民政府

建设地点：东海县曲阳镇西工业集中区

建设内容：项目占地 2600 平方米，建设格栅、集水池、调节池等构筑物，购置提升泵、除氟一体化设备、砂滤成套设备等，采用格栅-集水池-微滤机-调节池-AEP 深度除氟一体化设备-活性氧化铝吸附过滤-缺氧池-好氧池-二沉池-一体化混凝设备-中间水池-砂滤-排放池等污水处理工艺，项目建成后可形成日处理 500 吨工业污水的处理能力。

项目投资：600 万元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发邮件或者通过电话、传真、信件等方式与委托单位或评价单位联系，查阅纸质报告书，或者通过网络链接下载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见附件 1）。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区附近可能受到影响的有关部门、单位和个人以及关注项目区建设的相关部门、单位和个人。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可通过网络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调查表（见附件 2）。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自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通过网站、电话、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与委托单位或评价单位联系，发表您对该项目及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和看法。请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

（1）委托单位联系方式

委托单位：东海县曲阳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周璞

联系电话：13151448686

(2) 评价单位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江苏颐和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工

联系电话：17749502780

电子邮箱：2545936458@qq.com

(六) 征求公众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时间为自本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东海县曲阳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7 月 9 日

公参意见表的内容见表 4-2。

表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曲阳镇西工业集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xx 乡（镇、街道）xx 村 （居委会）xx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xx 乡（镇、街道）xx 路 xx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2、公开日期

2025 年 7 月 9 日至 7 月 22 日。

4.2 公开方式

本次公开采用网上公示、报纸公示和张贴公示，于 2025 年 7 月 9 日至 7 月 22 日在东海县人民政府官网发布第二次公示，公示网址：<http://www.jsdh.gov.cn/dhxzf/gsgg/content/7df9ed8f-503a-44d5-9cac-ff9bcc22392a.html>；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7 月 15 日扬子晚报发布第二次公示；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在项目周边敏感目标附近张贴公告。公示网页见图 4-2，报纸公示见图 4-3，张贴公示见图 4-4。



曲阳镇西工业集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浏览次数: 2 作者: 信息来源: 东海 更新时间: 2025-07-09

曲阳镇西工业集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 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4号令)等有关规定, 向公众发布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的相关内容。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曲阳镇西工业集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

建设单位: 东海县曲阳镇人民政府

建设地点: 东海县曲阳镇西工业集中区

建设内容: 项目占地2600平方米, 建设格栅、集水池、调节池等构筑物, 购置提升泵、除氟一体化设备、砂滤成套设备等, 采用格栅-集水池-微滤机-调节池-AEP深度除氟一体化设备-活性氧化铝吸附过滤-缺氧池-好氧池-二沉池-一体化混凝设备-中间水池-砂滤-排放池等污水处理工艺, 项目建成后可形成日处理500吨工业污水的处理能力。

图 4-2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



图 4-3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





图 4-4 征求意见稿张贴公示

4.3 公众意见情况

无意见。

5 公众意见处理

在两次网络公示进行信息公示及报纸公示期间，没有收到任何反馈意见（包括电话、传真、邮件等各种形式）。

对未来可能产生的公众意见，建设单位作出如下承诺：采纳接受公众的合理建议和要求，并承诺在建设过程和运营过程加强环境管理工作，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按“达标排放、总量控制”要求，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加强项目建设后的监测、监督工作，做好污染控制的长效管理；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完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确保项目建设不影响区域环境质量，保护周围居民的身体健康。